

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维业股份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4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。会议由代董事长朱佳富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要求，结合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与会董事审议认为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